特勤和安检服务合同书
补充协议

甲方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医医院

乙方：北京长城护卫保安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于2026年4月30日签署了《特勤和安检服务合同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，因合同正文存在笔误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签署本补充协议对相关内容作出更正：

1.甲乙双方在原合同其他内容不变的基础上，对第七条笔误做出更正。

原合同第七条：

合同一年服务费用总价为人民币（1193520.00）元。

1.特勤岗（680400.00）元

2.安检岗（513120.00）元

现更正为：

合同一年服务费用总价为人民币（1193520.00）元。增值税税率为6%（差额纳税），不含税总价1190142.11元，税额3377.89元。其中：

1.特勤岗（513120.00）元，增值税税率为6%（差额纳税），不含税总价511667.77元，税额1452.23元。

2.安检岗（680400.00）元，增值税税率为6%（差额纳税），不含税总价678474.34元，税额1925.66元。

2. 本协议未涉及事项，仍按原合同约定执行。

3. 本补充协议一式六份，甲方执四份，乙方执二份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医医院

名称：（印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（签字）

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兴丰北大街（二段）138 号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8 日

乙方：北京长城护卫保安有限公司

名称：（印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（签字）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芳园 22 号楼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8 日

四、投标分项报价表（实质性格式）

投标分项报价表

采购编号：1011[illegible]0200031779-XM001 项目名称：特勤和安检服务项目

报价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分项名称	岗位数	单价（元/月）	数量	合价（元）	备注/说明
1	24小时安检岗（急诊手检）	1	17010.00	12个月	204120.00	合价=岗位数*单价*月份
2	24小时安检岗（急诊机检）	1	17010.00	12个月	204120.00	合价=岗位数*单价*月份
3	12小时安检岗（门诊手检）	1	11340.00	12个月	136080.00	合价=岗位数*单价*月份
4	12小时安检岗（门诊机检）	1	11340.00	12个月	136080.00	合价=岗位数*单价*月份
5	24小时特勤岗（急诊）	1	21380.00	12个月	256560.00	合价=岗位数*单价*月份
6	12小时特勤岗（门诊出入口）	1	10690.00	12个月	128280.00	合价=岗位数*单价*月份
7	12小时特勤岗（门诊大厅）	1	10690.00	12个月	128280.00	合价=岗位数*单价*月份
总价（元）					1193520.00	

注：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（如有）需另页描述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北京长城护卫保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廉洁协议书

甲方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医医院

乙方：北京长城护卫保安有限公司

为防止经济活动中违法违纪行为和不廉洁现象的发生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，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协议书，并严格执行。

第一条 乙方具备参与甲方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、资质要求。遵循诚实信用原则，不发生损害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不正当行为。

第二条 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及本协议的规定，严格执行合同，自觉按合同办事。甲乙双方有关人员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，遵循以下规定：

（一）不赠送/索要回扣、礼金、储值卡、有价证券、贵重物品、好处费、感谢费等。

（二）不得为对方安排宴请、健身、娱乐等活动。

（三）不得为对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。

（四）不提供通讯、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。

（五）不在住房装修、婚丧嫁娶、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（境）旅游等方面提供方便。

（六）不提供其他能用金钱加以衡量的物质利益或能满足其他需求的利益，以使己方获得相应的权益、优惠、便利及其他好处的行为。

（七）不提供违反规定的其它不正当利益。

第三条 乙方如违反上述条款一经发现，甲方有权终止/解除双方合同且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，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，计入黑名单，禁止在/与本院进行经营销售活动 2 年以上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，涉嫌违法的，交由司法机关处理。

第四条 乙方要主动配合甲方接受"结果查究"检查工作。

第五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贰份，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，随合同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医医院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8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北京长城护卫保安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8 日